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1-049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3%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的实施情况:截至2021年11月23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股份3,914,5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3.03%,与上次披露数(回购达到2%)相比增加0.94%,最高成交价格为15.01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13.22元/股,已支付资金总额为54,993,084.7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相关费用)。本次回购符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一、回购的基本情况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6日、2021年9月22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A股股份。回购股份数量不低于220万股,不超过450万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元/股(不含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分别于2021年9月7日、2021年9月2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5)、《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41)。

证券代码:605318

证券简称:法狮龙

公告编号:2021-049

法狮龙家居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比例达到3%暨回购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1-100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例行停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博源联合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源联合”),受冬季用气高峰供气影响,天然气制甲醇装置于2021年11月21日开始停车,预计复产时间将于近日例行停车。停车期间每月影响甲醇产量约6.9万吨,预计停车时间4个月左右,具体复产时间将根据天然气供应情况确定。

公司持有博源联合80%股权,博源联合甲醇装置设计产能100万吨/年,停车期间预计每月发生费用约1,580万元,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博源联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单位:万元)	2020年12月31日(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86,309.82	86,309.82
负债总额	37,898.08	37,898.08
净资产	48,411.74	48,411.74
项目	2020年度(单位:万元)	2020年度(单位:万元)
营业收入	18,386.38	18,376.52
净利润	-13,457.09	7,354.80
每股收益	-13.46元/股	7.36元/股

停车期间,公司将安排甲醇装置进行系统的检查、维修、维护,积极做好甲醇装置复产的各项准备工作。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要求,根据博源联合甲醇装置复产进展情况及及时进行信息披露。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683

证券简称:远兴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1-101

内蒙古远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例行停车的更正公告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1-77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完成国家出资企业审批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1月3日,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林化纤”)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吉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纤集团”)《关于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审核意见》(吉纤集团字【2021】75号),化纤集团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第36号)相关规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批,主要内容如下:

一、吉林化纤“拟以不低于本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的价格,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亿股(含本数)股票,单一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上限为5,000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1.2万吨碳纤维复材项目拟偿还银行借款。”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须经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1-78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完成国家出资企业审批事项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1-77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完成国家出资企业审批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1月3日,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林化纤”)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吉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纤集团”)《关于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审核意见》(吉纤集团字【2021】75号),化纤集团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第36号)相关规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批,主要内容如下:

一、吉林化纤“拟以不低于本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的价格,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亿股(含本数)股票,单一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上限为5,000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1.2万吨碳纤维复材项目拟偿还银行借款。”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须经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1-78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完成国家出资企业审批事项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1-77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完成国家出资企业审批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1月3日,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林化纤”)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吉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纤集团”)《关于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审核意见》(吉纤集团字【2021】75号),化纤集团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第36号)相关规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批,主要内容如下:

一、吉林化纤“拟以不低于本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的价格,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亿股(含本数)股票,单一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上限为5,000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1.2万吨碳纤维复材项目拟偿还银行借款。”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须经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1-78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完成国家出资企业审批事项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1-77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完成国家出资企业审批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11月3日,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吉林化纤”)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1月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吉林化纤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纤集团”)《关于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审核意见》(吉纤集团字【2021】75号),化纤集团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第36号)相关规定,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行了审批,主要内容如下:

一、吉林化纤“拟以不低于本次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的价格,向不超过35名特定对象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3亿股(含本数)股票,单一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认购上限为5,000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1.2万吨碳纤维复材项目拟偿还银行借款。”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

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须经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继续积极推进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并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420

证券简称:吉林化纤

公告编号:2021-78

吉林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完成国家出资企业审批事项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陕国投A

编号:2021-4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106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须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陕国投A

编号:2021-4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陕国投A

编号:2021-4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21061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及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资料补充和问题答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须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663

证券简称:陕国投A

编号:2021-4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回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能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收到公司大股东张能勇先生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持本公司股份70,692,5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3%)的股东张能勇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姓名:张能勇

2.截止本公告日,张能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692,5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3%。

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

4.减持期间与方式: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或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二)截止本公告日,张能勇先生尚无未到期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张能勇先生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张能勇先生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范,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若本次减持计划全面实施,张能勇先生将由持股5%以上的股东变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

四、备查文件

张能勇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能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收到公司大股东张能勇先生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持本公司股份70,692,5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3%)的股东张能勇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姓名:张能勇

2.截止本公告日,张能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692,5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3%。

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

4.减持期间与方式: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或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二)截止本公告日,张能勇先生尚无未到期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张能勇先生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张能勇先生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范,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若本次减持计划全面实施,张能勇先生将由持股5%以上的股东变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

四、备查文件

张能勇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能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收到公司大股东张能勇先生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持本公司股份70,692,5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3%)的股东张能勇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姓名:张能勇

2.截止本公告日,张能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692,5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3%。

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

4.减持期间与方式: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或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二)截止本公告日,张能勇先生尚无未到期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张能勇先生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张能勇先生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范,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若本次减持计划全面实施,张能勇先生将由持股5%以上的股东变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

四、备查文件

张能勇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能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收到公司大股东张能勇先生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持本公司股份70,692,5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3%)的股东张能勇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姓名:张能勇

2.截止本公告日,张能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692,5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3%。

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

4.减持期间与方式: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或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二)截止本公告日,张能勇先生尚无未到期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张能勇先生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张能勇先生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范,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若本次减持计划全面实施,张能勇先生将由持股5%以上的股东变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

四、备查文件

张能勇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张能勇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3日收到公司大股东张能勇先生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持本公司股份70,692,5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3%)的股东张能勇先生计划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的姓名:张能勇

2.截止本公告日,张能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0,692,50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93%。

三、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1.减持的原因:个人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3.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23,845,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2%。

4.减持期间与方式: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或者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

5.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二)截止本公告日,张能勇先生尚无未到期的股份锁定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张能勇先生将根据市场行情、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张能勇先生严格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范,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若本次减持计划全面实施,张能勇先生将由持股5%以上的股东变为持股5%以下的股东。

四、备查文件

张能勇先生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233

证券简称:塔牌集团

公告编号:2021-069

广东塔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